

新一轮保障性住房建设启动

保障谁？怎么保？谁来建？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日前强调要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为什么启动新一轮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保障对象是谁？谁来建？如何管理？记者就此采访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司局负责人。

为什么启动：重构市场和保障关系的一项重大改革

国家开发银行近日在福州落地全国首笔配售型保障性住房贷款，新一轮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启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司局负责人表示，之所以启动新一轮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是因为此前商品房和保障房的“双轮驱动”存在一长一短的情况，保障性住

房建设相对滞后，在住房供给中占比偏低，不能满足需求，存在明显短板。特别是在一二线大城市，由于房价高，部分工薪收入群体买不起商品住房。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是在新形势下适应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要求，完善住房制度和供应体系、重构市场和保障关系的一项重

大改革。

新一轮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与此前原有的住房保障体系有何不同？该负责人说，原有的住房保障体系是以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为主体。而现在则将保障性住房建设，分为配租型和配售型两种保障性住房，其中配租型包

括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配售型保障性住房，按保本微利原则配售。按照要求，城市人民政府要从解决困难工薪人群住房问题入手，根据供给能力，合理确定保障范围和准入条件，逐步将范围扩大到整个工薪收入群体。

保障谁：当前重点要保障好“两类群体”

新一轮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并非照搬国外某种模式，而是一项具有中国特色的住房保障模式改革，要加快建立一种“保障+市场”的房地产业发展新模式。那么，哪些人可以申请、怎么申请配

售型保障性住房呢？

该负责人表示，新一轮保障性住房建设，以家庭为单位，保障对象只能购买一套保障性住房，其重点针对住房有困难且收入不高的工薪收入群体，以及城

市需要引进的科技人员、教师、医护人员等这“两类群体”。有条件的地方可以逐步覆盖其他群体。

同时，新一轮保障性住房建设一个突出的特点，就是拓展了配售型保障性住房

新路子。目前，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申购的具体条件，还要看地方政府下一步的规划和要求。标准是根据申请人的家庭收入、住房、财产等因素按顺序配售，从最困难的群体做起，逐步拓展范围。

怎么建：城市党委、政府负有主体责任

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那么这类房子怎么建？由谁来建设呢？该负责人表示，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根本目的是满足住房困难群众基本住房需求，按照要求，城市党委、政府对于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负有主体责任。

据介绍，目前大部分城市已按要求

报送了明年的建设计划和建设项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正在会同有关部门督促地方将建设项目落实到具体建设地块，同时做好后续项目储备。其中上海、济南、青岛、福州、长沙等不少城市已经开工了一批项目。

目前建设保障性住房面临的困难较

多，因此要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运用改革创新的办法着力解决好建多少、怎么建、资金怎么平衡、怎么配售、怎么管理等一系列重点问题。为此，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的建设数量，将由城市政府“以需定建”，科学合理确定供给规模。

该负责人表示，部分城市个别区域已经出现供给过剩，可充分利用依法收回的已批未建土地、司法处置的住房和土地等建设筹集配售型保障性住房，避免闲置浪费。与此同时，涉及土地、财税、金融等配套政策已在陆续出台。

如何管理：实施严格的封闭管理

这次新一轮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还有一个特点，就是要实施严格的封闭管理。

该负责人说，配售型保障性住房明确要实施严格的封闭管理，禁止违规将

新建的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变更为商品住房流入市场。

保障性住房不得上市交易、实施严格的封闭管理，将是区分保障性住房和

市场化住房一个重要的举措，可以最大限度地保障保障性住房的供给。

需要注意的是，按照要求，新一轮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过程中，将采用“新房

新政策，老房老办法”的原则，保障性住房政策实施前已配售的共有产权住房、人才房等，将继续执行原有政策。

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

数读中国这十年

新增就业年均1300万人
建成世界最大社保体系

年均1300万人——

2013年至2022年，我国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取得历史性成就，累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3亿人，年均城镇新增就业1300万人，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社会保障体系，有力增进了人民福祉。

就业与社会保障，一头连着经济大局，一头连着千家万户。

新时代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实施就业优先战略，把稳就业提高到战略高度通盘考虑，推进社会保障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就业规模不断扩大。2013年以来，全国城镇新增就业人数连续保持在1100万人以上。今年1至11月，全国城镇新增就业1180万人。我国就业形势保持总体稳定，调查失业率总体低于预期控制目标。

重点群体就业平稳。10年来，8000多万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水平保持稳定。农民工总量增至2.9亿人以上，脱贫劳动力务工规模保持在3000万人以上。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年均550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年均180万人。今年以来，农村劳动力务工规模继续增加，截至11月末，3294万脱贫人口实现务工增收。

就业结构不断优化。城乡就业格



2023年12月1日，湖南省2024届高校毕业生就业专场招聘会在湖南师范大学体育场举办，吸引全国300余家用人单位，数千名学生参与。新华社发

局发生历史性转变，城镇就业人员占比超过六成。第三产业成为就业最大“容纳器”，2022年末，第三产业从业人员占比上升到47.1%。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规范发展，形成新的就业增长点。

就业质量稳步提升。劳动者职业技能素质持续提高，社会保障覆盖范围继续扩大，灵活就业人员权益保障不断完善。

社会保障体系是人民生活的安全

网和社会运行的稳定器。

这10年，我国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进入快车道，建成具有鲜明中国特色、世界上覆盖人口规模最大、功能完备的社会保障体系，是社会保障改革力度最大、发展速度最快的时期。

统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现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养老保险制度并轨，实施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建立职业年金制度，出台个人养老金制度填补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的制

度空白，实现失业保险省级统筹……10年来，社保制度体系建设不断完善。

覆盖范围持续扩大。截至2023年9月底，全国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为10.6亿人、2.4亿人、3亿人。全国社保卡持卡人数13.77亿人，覆盖97.4%人口。

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在7省市的7家平台企业开展，截至2023年9月末，已有668万名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等被纳入保障范围。个人养老金制度在36个先行城市和地区启动实施，目前开立账户人数已超过5000万人。

待遇水平稳步提高。2016年以来连续调整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今年按照3.8%的比例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目前增发的养老金已发放到位。2014年以来四次统一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标准。

保障能力持续增强。社保基金运行总体平稳，基金管理不断加强，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截至2023年9月末，全国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三项社会保险基金累计结余达8万亿元，企业年金基金累计结余5.62万亿元。

规范社保经办服务。初步建成全国统一的社保公共服务平台，社保卡应用范围持续拓展，管理服务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加快推动“跨省办”“一卡通”，让人民群众享受更多便利。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